



太阳鸟文学年选

2014 中国最佳
短篇小说

主编◎王 蒙 分卷主编◎林建法



辽宁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2014 中国最佳短篇小说/林建法编. —沈阳:
辽宁人民出版社, 2017. 7

(太阳鸟文学年选 / 王蒙主编)

ISBN 978 - 7 - 205 - 08901 - 6

I. ①2… II. ①林… III. ①短篇小说 - 小说集 - 中
国 - 当代 IV. ①I247. 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7) 第 017054 号

出版发行: 辽宁人民出版社

地址: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编: 110003

电话: 024 - 23284321 (邮购) 024 - 23284324 (发行部)

传真: 024 - 23284191 (发行部) 024 - 23284304 (办公室)

<http://www.lnpph.com.cn>

印刷: 三河市同力彩印有限公司

幅面尺寸: 145mm × 210mm

印 张: 10.25

字 数: 294 千字

出版时间: 2017 年 7 月第 1 版

印刷时间: 2017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责任编辑: 王丽竹 陶 然

封面设计: 小 北

版式设计: 孙志武

责任校对: 高小淇

书 号: ISBN 978 - 7 - 205 - 08901 - 6

定 价: 49.80 元

序：短篇的命运，在现时代

刘志荣

当我们在说短篇小说时，我们究竟在说什么？

当我们现在说短篇小说时，我们究竟在期待什么？一面写着这篇序言，一面脑子里始终回荡着这两句话。

毋庸讳言，当下短篇小说写作状况并不让人乐观。让人眼睛一亮的作品，实属凤毛麟角——普遍的情况，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，甚至与九十年代相比，显得黯然失色。原来，文学这东西，确实是有着某种意义上的季节轮换的——在它的黄金时代，一切都显得那么生气勃勃，不论什么体裁，都像一个精神壮旺、身强力壮的青年一样，让人一看到，就有一种耳目一新的感觉，而当沉沦的季节到来时，一切便都呈现出一种得过且过的灰色的颓败的面孔，犹如眼下这初冬季节的天气，而不独短篇小说为然，只是还得承认，短篇领域的表现，确实颓象更明显一些——短篇成了短板，木桶总是先从最短的地方漏水。

在这种情况下，想想文学究竟是什么，小说究竟是什么，短篇小说究竟是什么，都是最合适的时候。不过，有问题，不一定有答案；即使有答案，也不一定是我们能够给出的。其实，也不一定要有答案，反复面对、思考问题，经常才是最重要——如果这问题是真问题，它便自有提升和净化我们的能力。当然，在最好的状况下，你是不会问这样的问题的，一切似乎天经地义，理所当然。好在中国当代文学似乎一直就处在各种危机之中（即使在被视为其黄金时代的八十年代），那么，思考这样的问题，便自有其特殊意义。话说回来，文学太大、太模糊，很难谈，那么我们或者还

是能谈谈小说，谈谈短篇小说？

小说这东西，在中国古人的观念中，“盖出于稗官。街谈巷语，道听途说者之所造也”。天生带有一股琐碎的气息，也因琐碎，不成体系，东一榔头西一棒子，天然是一片段，或曰短篇。古人也并不是将之看得很重，然而也不可或缺，班固也引用夫子言，说：“孔子曰：‘虽小道，必有可观者焉，致远恐泥，是以君子弗为也。’然亦弗灭也。闾里小知者之所及，亦使缀而不忘。如或一言可采，此亦刍蕘狂夫之议也。”（《汉书·艺文志》）也有篇幅较长的，那在一开始就有其他的凭靠，如《穆天子传》等，凭靠了历史，尽管仍是满口跑火车，却一瞬间变得似乎高大上起来——小说，天生有一种流言碎语、嬉皮笑脸的情调，不攀附其他（譬如历史、哲学），单凭自己，似乎很难变得巍峨堂皇、俨乎其然。古代小说，笔记、志异之类为大宗，其实是有其内在原因的。

这在西方，也有类似的可比拟之处：story，天生有一股八婆的气息，初民在篝火边，昏昏欲睡地听完了本族起源的英雄传奇之后，穿插一些娱乐的段子，谈的是熟悉的人、神乃至动物的趣事，因为熟悉轻松，大家都喜欢，但谁也不会看重，虽然不可或缺，也不会太注意到，这大约就说明了story的位置和气息。至于novel，那在一开始，就说的是新奇的东西，而romance，则是用俗语讲的故事。不论中西，原来大家的出身都不那么高贵。

小说发家起来，是在近代。先是有一拨人，发现它是表现社会现实的利器，再后来就分出两拨：一拨用它来改造现实，另一拨用它来玩艺术——改造现实的结果，是自己的合法性消失；玩艺术听起来高大上，形式实验务求其奇，思想探索务求其深，最后似乎却走入了死胡同——因为，丧失了读者或观众。天生贫贱、与群众打成一片的小说，没有了来自“群”的气息的滋养，仅靠作家自己挖空心思，不可长久，其实是一开始注定了的事情。现代小说就像一支奇异的花朵，美妙绝伦，但昙花一现，也是一开始就注定的命运。到后现代小说家那里，故事、传奇重新复权，有其天然的合理性，只是既曾有过那番高层文化的熏染，毕竟还是和流行小说有别。

中国现代小说，接续的是近代以来西方小说的慧命，表现现实乃至改造现实，是其大宗，艺术实验发掘，是其支流；两者都有凭借，前者凭靠的是社会历史，后者依赖的是艺术、心理，所以都登堂入室，俨乎其然——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以来“倒了个个”，艺术实验、挖掘成了主流，社会现实成了支流（至少严肃文学界大略如此），而读者在短时间的兴奋之后，也在流失，九十年代之后文学领域故事、传奇复权，同样也有其内在的理由。

关于短篇小说，中国现当代文学领域，也有一些经典性的说法——如表现“片段的人生”，那是自胡适的《论短篇小说》以来的标准说法，看得出，背后的支撑仍是写实，是社会、历史、人生……听起来就很庄严的大词，用来描述鲁迅、茅盾、巴金等的有所为的小说，倒也能得其大略。另有一些说法，譬如，表现“一刹那间的憬悟”，那是更接近现代小说的说法，如识者描述张爱玲的小说：“契诃夫以后的短篇小说作家，大多认为悲剧只是一刹那间的事：悲剧人物暂时跳出自我的空壳子，看看自己不论是成功还是失败，都是空虚的。这种苍凉的意味，也就是张爱玲小说的特色。她的几篇讽刺性的短篇小说里，主角人物在如意的环境里忽然来了一点小不如意，他的满怀希望忽然临时变成失望，这样他对于人生的悲剧，多少有了认识。”（夏志清《中国现代小说史》）此外，如沈从文、汪曾祺、孙犁、阿城，或者天生带着乡野民间的气息，或者径直借径于传统笔记，倒也别开生面，自成一家。后两路，走的人少，八十年代之后让人耳目一新，再加上文学实验大潮，一时似乎有风起云涌、蔚为壮观之势，然而，根基似乎也并不深固，一进入新世纪，尤其一进入今天，当年短暂的繁华似乎就已是明日黄花，光景乍现即逝，如今仅供人凭吊了。

这后面有大势。文学内部的原因，李敬泽在今年的一篇《格格不入，或短篇小说》中，已经说得很清楚了——当整个时代的文学趣味变得粗糙、快餐化，整个时代的文学表现得没精打采、放弃野心、越来越与大众趣味合流时，指望精致、讲究、以一瞬间的穿透力和爆发力见长的短篇小说一枝独秀，那是不可能的；甚至，短篇小说越来越成为一种边缘性的文体，李敬泽对之的寄望和描述，读来竟至于像面对一宗行将消失的珍贵遗产，

或者面对一位茕茕独立、临水照花的佳人和高士，与小说（是的，乃至短篇小说！）初生时粗野壮旺的生命力相比，让人有不胜唏嘘之感。他是这样说的：

在谈到短篇小说时——偶尔，我们的文学专业人士也会屈尊谈到它，这时我们就可以听到所有令人安心的美学标准的回响：精练、简洁、蕴藉、诗意，等等，你会觉得人们似乎在谈论唐诗或宋词。

这一切都是珍贵的，但是在我看来，短篇小说在这个时代的可能性存在于一种更根本的意识：它的确与我们的生活格格不入，它是喧闹中一个意外的沉默，它的继续存在仅仅系于这样一种希望：在人群中——少数的、小众的读者中，依然存在一个信念：那就是，世界能够穿过针眼，在微小尺度内，在全神贯注的一刻，我们仍然能够领悟和把握某种整全，或者说，它击破围困着我们的浩大的零乱，让我们意识到那一切就是“零乱”。

这是沉寂、猛烈的一刻，这一刻在我们的生活中如此珍稀、奢侈，令人心慌……

这样的一瞬间，是可能的，但也是稀少的。它是小说光辉灿烂时代得以跻身人类高层文化的光华的闪现。它会在现在的小说，尤其是短篇小说中出现吗？我不那么有信心。那样的纯粹、透彻的体验，在目下的短篇小说中的消泯，其实意味着某种我们过去习以为常的至为可贵的东西的隐蔽。我其实也不太有信心它会在现在的文学中复活，毕竟，一切的显现都有其必需的条件，而目下的大势，早已经发生了变化。

说到大势，进入互联网时代以来，我们都知道我们面对大众文化的复活，它们是那样来势凶猛、气势汹汹，与影视等一起干净彻底地剥夺了文学的娱乐功能，使得文学愈来愈丧失了普通大众的青睐，它们还会带来什么样的新变，谁也不知道——是使得文学乃至文化越来越堕落，以至把我们引入一个新的“黑暗时代”，还是借助故事、传奇、民间趣味等的复权，

带来新的创生的可能，一切都在未定之间……

我们不那么清楚的是，我们也面对了阅读和传播方式的深刻变异，尤其进入移动屏幕时代，阅读和传播变得越来越“部落化”了。这真是一个奇怪的悖论，技术越发展，信息的传播反而越来越依靠“口碑”，或者说，某种新的“口耳相传”方式（连我读李敬泽的那篇文章，都是通过微信朋友圈的传播，并且，这当然也并非孤例）——我们可能已经没有一个统一的文学界了，而是，面对越来越多“口耳相传”、臭味相投的小圈子。在这种情况下，短篇小说，乃至小说，乃至文学，有没有可能改变“公子落难”式的怨妇情调，搞出一个新的“屌丝逆袭”的传奇，或者摇身一变，变成了一种新的什么东西，或者径直就消失了……谁也不能断言。只是，人类依赖叙事、迷恋故事的根性如此之长，想来不管是什么情况，小说的基因，应该还是有可能存续的。

最后，我还是要感谢毕飞宇、范小青、叶弥、尤凤伟等人，本书选编了你们的小说，毕竟让我接触到了某种新的时代气息或心理深度，其中有的小说，跟黄金时代相比，也没有差到哪里——甚至还表现出了新的探索空间，这在文学的颓败时代，尤其显得珍贵。

目 录

我在小区遇见谁 范小青	1
虚拟 毕飞宇	13
金山寺 尤凤伟	26
无法澄清的谣传 劳 马	48
像纸一样摊平 柳 营	57
旅店 葛 亮	72
野象小姐 张 楚	97
有一种人生叫与世隔绝 叶 弥	117
父亲的后视镜 黄咏梅	131
梦魇 陈启文	147
动物形状的烟火 张悦然	168
夜阳 七堇年	191
素人 张 忌	211
跛人 双雪涛	227
赞美诗 郑小驴	238
佩索阿的爱情 王威廉	252
米子 许 艺	276
第五只轮子 曹文轩	297

我在小区遇见谁

范小青

我在一家代理公司上班。

当初我老板决定录用我的时候，我是立刻就向我父母大人报喜的。在我家乡那小地方，儿子在大城市的公司上班，足够他们满足好一阵子的。

关于我们公司的业务，用我老板的话说，就是为人民服务。事实就是如此，只要人民有人民币，人民让我们干什么我们都干。当然，我老板也是有素质的人，违法的事他不干。我也不干。

其实最早时我老板是搞家政服务的，后来业务渐渐拓展，公司渐渐壮大，从老板一个人，发展到连老板四个人。我们所接的单子，一部分是网上订单，一部分是委托人看到我们的业务广告后找上门来填单委托的。

这里边的情况并不复杂，也不离奇，视具体情况分类而定。比如像找保姆之类，一般都是上门来的，又以家庭主妇为多。开始的几年，雇主对我们提供的保姆评头品足，挑肥拣瘦，十分不满，但是很快事情发生了逆转，现在轮到保姆挑剔雇主，小孩我不看的，内裤我不洗的，高楼的窗户我不擦的，买菜你们自己买，免得怀疑我落菜钱，什么什么什么都要你们自己搞定。

雇主们可怜巴巴点头称是，似乎只要保姆能跟他回去，供她个祖宗也愿意。

至于像代送鲜花那样的单子，一般在网上就能确认，不一定要眼见为实的，何况现在眼见的也不一定就为实。只要用支付宝把人民币支付到我老板的银行卡上，我们就替他把事办了。

有一天我老板照例在 QQ 上兜揽生意，忽然有人提问说，你们能代理

看望一下老人吗？我老板灵光顿时闪现，立刻回复说，只有你想不出的，没有我们代理不了的。

就这么简单，我公司开辟了一项新的业务。

现在我手里的这单活，就是去代望老人。不过单子不是我本人接的，我接到的已经是我公司自己制作印刷的十分规范的访问单，上面有委托人的姓名、电话、地址，当然更重要的是被看望人的姓名、电话、地址。等我完成了看望任务，被看望者在访问单上签上名字表示认同，至此我的任务完成。虽然这是我的代理生涯中头一单代望老人的工作，可我不但没有给予十分重视，还比较掉以轻心，因为这种事情对我来说实在是大材小用了，凭我的三寸不烂之舌和装孙子的姿态，搞定一两位老人家，还不是小菜一碟？

说心里话，接到这单活的时候，我自然而然地想起我的父亲母亲，我和我父母不在同一个地方生活，我也有一段时间没和他们联系了，但是千万别以为我会动一点恻隐之心，千万别以为我会赶回家去看望他们，或者也让别的代理公司代我去看望他们。

决不。

我父亲是小镇上的小学老师，我母亲是小镇医院的护士，他们退休以后的工作，就是一起关心除了我的内心想法以外的所有关于我的一切。

最后一次和他们通电话大约是两个月前，或者是一年前，也或者是其他什么时间，反正内容都是一样的，时间就显得不重要了。他们威胁我说，如果我再不能踏踏实实地稳定下来，还在槽里槽外跳来跳去，如果我再不认真确定一个对象，还在婚姻的菜场里挑来挑去，他们就要搬来我在这所城市来指导我、监督我。我说，爱情曾经来过，徒留一地悲伤，父母如果再来，只剩数根肋骨。他们立刻服软了，低三下四哀求我说，你明明知道我们来不了，大城市的生活我们不能适应，生活成本那么高，我们还要省下钱来供你买房结婚生子。

和天下许多成年未婚子女一样，他们不来纠缠我，已是上上大吉，难道我还会送上门去引颈受戮，我有那么贱吗？

我还是赶紧代表客户去看望他家的老人吧。

我先看了看单子上的情况介绍，这才发现，委托人没有名，只有姓，姓王，王先生，委托我们去看望的人，也一样，姓王，王先生。也就是说，王先生委托我们去看望他的老子王先生，没有什么离奇的，有姓没名，无所谓，王先生和王五王六并没有什么大的差别，只要他能够为自己的委托买单，他叫王什么都一样。

我按图索骥，很快找到了单子上填写的地址，是一个年代已经很久远的住宅小区，估计是在上个世纪的什么年代造起来的，那时候大概还没有我呢吧。不过我进了小区后，发现这里边地盘倒是蛮大的，不是一眼就能望穿的。我认真看了下具体的位置，又认真看了看小区楼与楼之间的排列，觉得有点凌乱，一时竟没有琢磨出我要去的楼应该朝哪个方向迈步，看到路旁有位大妈正朝我打量，我赶紧向她求助。她看了看我，先没有回答我的问题，先跟我说，我眼尖，一般进小区来的，没有我看不出来的，可到了你这儿，我眼拙了，你是做什么工作的，我倒看不出来了，不是快递，也不是抄表的，更不是送水的。

我有那么落魄吗？我赶紧告诉她，我是代理公司的，我受人委托来看望老人——她一听，随即过来扯住了我的手臂，激动地说，哎呀呀，巧了，巧了，就是我，就是我，是我女儿委托你来看我的。见我发愣，她又补充说，我女儿昨天已经给我打过电话，告诉我你们今天要来。我疑惑地说，你能确定是你女儿，不是你儿子吗？大妈说，是我女儿，我没有儿子。我拿出访问单又看了看，我说，可是委托我们的是一位先生呀。那大妈说，可能是你们搞错了，确实是我女儿委托的，也可能，是我女儿又请别人代理委托的，那人可能是个先生吧。大妈这么通达大度，把可能的责任先引到自己身上，我也就检讨说，也可能是我同事把你女儿的性别搞错了。大妈点头称是。

既然如此巧遇，我也就不客气了，在大妈的引导下，到她家去。踏进她家门的时候，我暗自思忖，大妈真没有警惕性，她怎么不担心引狼入室？我不知道是人老了会丧失警惕性，还是这位大妈天生就没有警惕性，现在社会这么乱，入门抢劫甚至杀人灭口的事情天天有报道，老太太难道不看新闻吗？

大妈热情地邀我坐下，一边给我泡茶水，一边对我说，我女儿，她还是那样忙，她身体怎么样？我哪里知道她女儿身体怎么样，但我肯定会拣好的说，拣让她放心安心的说，我吧啦吧啦说了一堆，也不知道我描述得对不对，是不是符合她女儿的情况，开始我对自己的无中生有还有点儿忐忑，但大妈开心而满足的表情，让我放大了胆，越说越离谱了，我甚至说到，她女儿是因出国才不能来看望她的。这时候大妈才“噢”了一声，我立刻意识到豁边了，正欲弥补，大妈却替我圆了场，她说，这么说起来，她昨天给我打的是越洋电话哦。既然她老人家信任我，我也就不客气了，继续往肉麻里说，那是那是，你女儿孝顺哪，到了国外还给您打电话，那可是国际长途，电话费很贵的。大妈又点头称是。终于将女儿的情况说够了，大妈转换注意力了，她开始仔仔细细地打量我，我被她看得有点发毛，我说，大妈，我长得耐看。

大妈看过我以后，就开始问我话了，你结婚了吗？我说没有。大妈又问，你多大了？我说多大了。又问，你工作稳定吗？我说稳定。又问父母是干什么的？我说是干什么的。还有一大堆的问题，我有的如实回答，有的欺骗她，但总的来说，我说什么，大妈信什么，最后她说，奇怪了，你这么好的条件，怎么还没有结婚呢，和我女儿一样，方方面面条件都好，就是不找对象——我想不通，你们两个，见了面也没感觉吗？

我晕。

居然看见一个素不相识的男人，就想给女儿拉郎配，真是不知道外面的世界多精彩。比起我妈也毫不逊色哈。

我得打断她的不切实际的妄想，我提醒她说，大妈，我不是你女儿的同事，我没见过你女儿，我是代理公司的，是你女儿委托我们来看望你，我们公司有这么业务，收费的。

听说女儿出钱请人看望她，大妈更加感动，说，你看看，我女儿就这么孝顺，自己没有时间，同事朋友都忙，她宁可出钱也要来安慰我。

我的任务很顺利，眼看着就要圆满完成，只剩下最后一个环节，请被看望者签字，可是我的手伸进口袋时我突然愣住了，才想起，别说委托人从王先生换成了王女士，被看望的老人，也一样从先生换成了女士，我正

有些疑惑，只见大妈眼巴巴地盯着我问，你下回什么时候来看我？我说，那要看你女儿什么时候再来委托我们。

大妈的眼神立刻暗淡下去，说，你不会再来了。我问为什么，大妈说，其实，我没有女儿。

我又晕了一次。

她既没有儿子，也没有女儿，她是闲得蛋疼拿我寻开心呢，我不能对大妈爆粗口，我可以忍气吞声，但我不能死得不明不白，我说，算我瞎了眼，走错了门，看错了人，可我就不明白了，你既然没有女儿，刚才硬要拉我当你女婿的是什么意思呢？大妈说，嘿，我是看电视看的，电视里天天演妈妈逼女儿找对象，我没当过妈，我没有体会，今天我终于体会到了。我呛她说，大妈，你可不像没有孩子的人，你和我妈一个德行。大妈高兴地说，是吗是吗，你妈在哪里……我说，大妈，赶紧打住吧，你这是拿我当陪聊，你不会不知道吧，现在聊天也要——“聊天也要付费”这几个字我是硬生生地咽下去了，不是我改了性子，是我怕了她，我没招没惹她，她就给我唱一出空城计，我若是向她收钱，她不定使出什么幺蛾子来整我，算了算了，远离老人，留点自尊吧。

我临出门时吓唬她说，大妈，你胆子真大，你随随便便就让我进来了，你太轻信别人了。大妈说，这可不是我轻信你，是你轻信我哎。我气大了，又威胁她说，万一我是个坏人呢。大妈朝我看看，摇了摇头，长长地叹息了一声，说，哪里有坏人，没有人，好人也没有，坏人也没有，人影子也没有，鬼影子也没有。

我从她家出来，在小区四顾，果然很冷清，只看到几位老人在小区里慢悠悠地转着，我心里一惊，莫不是传说中的鬼城？可是明明小区里是有人的嘛，虽然是老人，老人虽然老了，可他们是人，不是鬼。

虽然小区的楼牌号比较混乱，没有秩序，但我最终还是找到了访问单上填得清清楚楚的楼牌号，我现在就站在楼门前了，只是因为吃了头一次的教训，我学乖了一点，先照着访问单上留的客户电话打过去。电话响了两声，有人接了，我说，请问是王先生吗？对方说，你打错了。我“噢”了一声，对方立刻说：“骗子，骗子还噢什么噢。”就挂断了电话。

我站在楼前想了一会儿，不知道哪里出问题了，只好又打电话回公司，重新确认了地址和电话无误，我就直接上楼去找人了。

上了楼，我按门铃，铃声清脆响亮，可按了半天，始终没有人接应。我换个办法吧，抬手敲了一下，嘿，门立马就开了，我又忍不住“咦”了一声，但很快就将“咦”字缩回去了，咦什么咦，家家有本难念的经，人人都有人人的脾气，也许老人不喜欢门铃声呢。

这回对头了，是位老先生，他一手把着半开的门，一手遮着眼睛想看清楚我的脸面，我凑到他面前，让他瞧仔细了。

老人家朝我点了点头，估计对我的长相还算满意，问我说，你找我吗？我见他年事已高，又具有知识分子模样，赶紧汇报说，老人家您好，是您的儿子委托我来看望您的。

我平时的工作和生活中，根本和一个“您”字沾不上边，这会儿左一个您，又一个您，您不离口，这让我感觉良好，觉得自己长了一个层次，是个文明人。

老人家却并不因为我跟他来文明的，他就跟我客气，他可是一点也不文明，也不礼貌，鼻子里重重地喷出一股气，冷笑道，省省吧，少来这一套。我向来反应灵敏，立刻知道老人家是对儿子有意见呢，我赶紧吹牛拍马撮合他们，我说，老人家，您儿子是个孝子哦，他特地找到我们公司，请我们代理，是付费的。老人家继续“哼哼”说，黄鼠狼给鸡拜年呢。我心里暗笑，但面子上我得做足了孙子，我陪着笑脸说，老人家，您这比喻，嘿嘿……老人说，怎么？我说得不对吗？我还不知道他安的什么心吗？不就是黄鼠狼给鸡拜年吗？

他硬说自己的儿子是黄鼠狼，自己是鸡，我也拿他没办法，但是我得想办法让他接受我的看望，在访问单上签名，我好回去交差，按月领工资。我耐心说服老人家，您儿子工作忙，抽不出时间回来，所以让我来——其实也不会太麻烦您，您只要在单子上签上您的大名……老人家硬是不给我面子，拒绝说，我不会签的，我又没有让他找人来看我。我再引诱说，老人家，您如果不签字，那可不合算呀，您儿子付费可是白费了。老人家说，白费？白费才好，别说这点费白付，这个儿子我都是白养的。我再换个地

方打一枪，我说，老人家，现在有了法，子女不回家看父母，会违法的，您不愿意您儿子违法吧？老人家抢答道，我愿意他违法，我希望他违法，他违了法，就进去了，就不能委托你来看我了。

我自以为算是个能瞎掰瞎扯的货，可这风烛残年的老人家竟也不比我差，而且他比我有耐心，沉得住气，这原因我也知道，因为在这个事件中，他不要赚钱，我要赚钱，人一要赚钱了，心态就不一样了。

但我还好啦，我虽然急于要赚个开门红，但我知道心急吃不了热豆腐，我更知道天上没有白掉的馅饼，只有白掉的砖头。所以我不暴躁，我比他更有耐心，更沉得住气。我暗地里运了运气，重新再开始，我说，老人家，您的手一直支着门，会累着的，不如让我进屋坐下来慢慢谈。我这一说，老人家的手果然放了下来，只不过我立刻看出来了，他不是要让我进屋，他是要关门了，我的心往下一沉，正在这时候，屋里边有动静了，出现了一位老太太，说，我正在午睡呢，你们吵醒我了。

我正要道个歉，那挡着门的老人家却说，你不用和她说话，她是个聋子。我奇了，聋子还能被吵醒。老太太又生气说，我虽然耳朵聋了，但我配戴了助听器。我又奇了，睡觉还戴助听器，怕没人吵醒她吗？

真搞不懂他们。不过好在我并不想搞懂他们，我也不觉得他们有多奇葩，有我的父亲母亲作参照系，无论如何我都不会被老人萌倒的。

我递上两盒保健品，告诉他们这是他们的儿子委托我代买代送的，可那老人家鄙夷地用眼神拒绝了我，还好那老太太用的是另一种手段，她伸手接了过去，说，干吗不要，不要白不要——我看看是什么。她戴上老花镜看了一下，立刻就推了开去，说，喔哟，以为什么东西呢，这不是保健品。我指着盒子解释说，您仔细看看这上面的说明，是保健品，活络筋骨，强身健体，等等。老太太说，这是虚假广告，骗人的，以不毒死人为底线。

我不能再和这两位有文化的老人纠缠下去了，我赶紧掏出委托单说，王先生，请你签个字吧。老人家又立刻翻脸说，我不姓王，王八蛋才姓王。真出了奇，他说他不姓王，我倒恰好是姓王，他是在骂我吗？我且忍了，听他继续数落道，别说我不姓王，就算我姓王，他个王八蛋也不会来看我，更不可能付了钱叫别人来看我。我忍不住说，您是大学教授，说话怎么这

么粗鲁？老人说，孔子曰，所谓诚其意者，毋自欺也。

天哪，他居然用孔子的话来骂人。

任凭我历经风雨饱受重创跌跌爬爬走到今天，我还没碰见过如此有水平的老人家呢，有人说是老人变坏了，有人说是坏人变老了，我不知道到底哪者说得对，我只是气得两眼翻白，忍不住说，孔子解决不了的问题，老子帮你解决。

其实孔子解决不了的问题，老子也一样解决不了。最后的结果使我很受伤，刚刚出马，就跌落下来，我可没脸回公司，在大街上茫然转着舔伤口呢，忽然我看到路边有一家花店，我咬咬牙，隐忍着作痛的小心脏，去花店买了一束玫瑰花。

我捧着花又回到那个鬼见愁小区，这回是那聋子老太太开的门，她一看到花，就冲着我说，还没毒死我们，就来送花圈了？我说，这不是花圈，这是花。老太太说，把花圈起来，就是花圈，你以为他不想给我们送花圈吗？

明明是我买的花，她又归到他儿子头上，那儿子岂不是冤哉枉也？可我才不会为他鸣冤叫屈，我自己的冤屈还没的解呢。何况以这老两口的奇葩思路，我要是送黄金，他们肯定认为儿子要逼他们吞金自杀，我要是送钻石，他们会说里边有毒辐射，我要是送大粪呢，他们一定把大粪朝我当头一泼。

为了预防他们泼我大粪，我必须得后退一步，可我实在是没有退路，身后就是楼梯，后退一步我就滚下去了，还好那聋子老太没有逼我滚下去，她还主动和我说了话，她告诉我说，喂，其实我不是聋子。我朝她耳朵上夹着的线看了看。她就揪了下来，递到我眼前说，你看，假的，不是助听器，就是一根普通的线和一只小塞子，是我自己做了骗他们的。

我不知道她要骗谁，不过我还是小心一点，原先我以为以我这样的鬼马之才，亲自出马对付几个老人，那还不是手到擒来？可是事实无情地击毁了我的自信，我知道错了，我知道老人也不是好对付的，我千万不要再自以为是了，搞不好我被一个聋子老太卖了还替她数钱呢。

那脸可真丢大发了。